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北恒工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核查意
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河北恒工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工精密”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北恒工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17 号）同意注册，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1,972,549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90 元。

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1,972,549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810,787,058.10 元，扣除含税的承销费人民币 71,333,045.37 元（含税的保荐费 900,000.00 元前期已支付）后的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739,454,012.73 元，已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于 2023 年 7 月 3 日汇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安支行开立的 13050164790800002162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810,787,058.10 元，扣除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90,074,525.52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股款净额为人民币 720,712,532.58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1123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已采用专户存储制度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810,787,058.10
发行费用	90,074,525.52
募集资金净额	720,712,532.58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663,725,152.66
其中：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238,739,000.00
募集资金到位后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424,986,152.66
等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56,987,379.92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及其他净额	9,379,577.78
减：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等现金管理	-
等于：募集资金余额	66,366,957.70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6,366,957.70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余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与中信证券及募集资金的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在正常履行。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存款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交通银行邯郸复兴支行	134663000013000174109	66,366,957.7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安支行	101934341331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安支行	13050164790800002162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安支行	13050164790800002174	已注销
合计		66,366,957.70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8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397.67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4,397.67 万元，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为人民币 23,873.92 万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资金为人民币 523.75 万元。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将 24,397.65 万元（已扣除手续费 0.02 万元）募集资金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恒工装备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合计使用额度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以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0.7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1 亿元人民币额度同时失效。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户中账户余额为 0.00 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 0.00 元。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流体装备核心部件扩产项目”因公司合理规划募集资金投入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建设内容变更，导致项目结项后出现节余募集资金 1,512.46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 年 5 月公司将专户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时，账户注销产生利息收入，实际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 1,514.91 万元。

2、“流体装备零部件制造项目”因公司合理规划募集资金投入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导致项目结项后出现节余募集资金 34.16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 7 月公司将专户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时，银行扣收账户年度管理费并结算利息收入后，实际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 34.13 万元。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并将按计划用于募投项目。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5 年 5 月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并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外部市场及公司内部环境变化等因素，决定变更“流体装备核心部件扩产项目”并结项，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512.46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并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流体装备零部件制造项目”投资额增加至 42,936.29 万元，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34.1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综合考虑当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市场环境及公司资源配置等因素，同意将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本次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改变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改变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年审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恒工精密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恒工精密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投项目中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存在一定的延期或变更的风险，保荐机构后续将跟踪相关项目的进展情况，督促公司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北恒工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薛艳伟

宋云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河北恒工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071.25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986.05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14.91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66,372.52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14.91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流体装备零部件制造项目	否	35,348.00	35,348.00	1,437.01	35,821.49	101.34%	2025年6月	-2,023.92	否	否
流体装备核心部件扩产项目	是	17,551.00	17,551.00		16,163.27	92.09%	2025年3月	1,414.48	是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341.00	6,341.00		7.50	0.12%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891.25	3,891.25		3,891.2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有息负债	否	8,940.00	8,940.00		8,939.9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2,071.25	72,071.25	1,437.01	64,823.48	89.94%		-609.44		
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549.04	1,549.04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72,071.25	72,071.25	2,986.05	66,372.52	92.0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等因素，同意公司将流体装备零部件制造项目、流体装备核心部件扩产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分别延期至2025年6月、2025年3月、2025年12月，本次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流体装备零部件制造项目”在报告期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的时间较短，因此未能产生效益或达到预计效益									

	<p>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市场需求及内部资源配置等因素，同意公司将“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本次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p> <p>关于“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展情况的说明：为抢抓下游中高端连续铸铁件及深加工产品市场机遇，公司在面临内部资源、人员等要素约束的背景之下，现阶段将人力物力重点投放至对产能提升、业绩增长带动更显著的流体装备零部件制造项目、流体装备核心部件扩产项目之上，以优先解决公司机加工件产能瓶颈，确保上述项目按时保质投产、达产后再集中力量开展本项目的建设，故相较于其他募投项目，本项目投资进度相对迟缓。</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8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397.67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金额人民币 24,397.6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p>1、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恒工装备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合计使用额度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以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p> <p>2、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p>

	<p>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0.7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1 亿元人民币额度同时失效。</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户中账户余额为 0.00 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 0.00 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1、“流体装备核心部件扩产项目”因公司合理规划募集资金投入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建设内容变更，导致项目结项后出现节余募集资金 1,512.46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 年 5 月公司将专户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时，账户注销产生利息收入，实际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 1,514.91 万元。</p> <p>2、“流体装备零部件制造项目”因公司合理规划募集资金投入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导致项目结项后出现节余募集资金 34.16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 7 月公司将专户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时，银行扣收账户年度管理费并结算利息收入后，实际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 34.13 万元。</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并将按计划用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河北恒工精密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流体装备核心部件扩产项目	1,512.46	1,514.91	1,514.91	100.16%	2025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512.46	1,514.91	1,514.91	100.16%	-	-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并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 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 审慎使用募集资金。除宿舍楼外, “流体装备核心部件扩产项目” 其他建设部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宿舍楼建设部分的终止将形成一定募集资金节余, 同时募集资金在专户存储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益。公司决定变更“流体装备核心部件扩产项目” 并结项, 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512.46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25 年 5 月公司将专户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时, 账户产生活期利息收入, 实际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 1,514.91 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